

# 内蒙古金煤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蒋勇飞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蒋勇飞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蒋勇飞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蒋勇飞	财务总监	2026-07-02	2027-04-18	个人原因	否	否

####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蒋勇飞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根据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叶子玉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事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对拟聘任高管的资格进行了审核，认为符合相应任职条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叶子玉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会议，认为蒋勇飞先生与叶子玉先生已完成财务总监职务交接工作，蒋勇飞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不会影响公司

正常运作和经营。叶子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备履职所需的工作能力，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同意将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金煤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4日

**附件：**

叶子玉先生，199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审计部经理、高级经理。叶子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影响公司规范运作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